



公司資料及管理者帳號申請 / 異動表

表單版本日期：110.07.07

申請日期：民國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

***申請項目：**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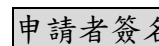
公司資料： 公司資料建檔 修改公司資料 刪除公司登錄資料
 管理人員： 新建管理人員 異動管理人員

【說明】： 各公司帳號管理人員可使用具有較高安全性之工商憑證登入(認卡不認人)，或是將管理權限賦予一般帳號使用者，使用帳號密碼登入即可進行管理功能。使用工商憑證進行管理功能只需於網站上進行工商憑證之註冊，無需填寫此處管理人員異動資料。
 * 符號欄位為必填欄位，請務必完整填寫。

公司基本資料	*公司名稱	ABC 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	*公司統編	98698653
	隸屬港別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基隆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臺中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雄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花蓮港		
	*公司地址	200基隆市仁愛區仁二路 255 號		
	*電子郵件	abcgogo@abc.com.tw		
	*公司電話	(02)2344-1234	公司傳真	(02)2344-5678
	*公司業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船舶運送業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船務代理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海運承攬運送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航運業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貿港區專用車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貿港區業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港政業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貨櫃集散站經營業		
	*外部系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港區通行證通用管理系統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TPNet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遊艇驗證申報系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貿港區專用車隊系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		
	*聯絡人	王蓮絡	*聯絡電話	(02)2344-1234
*行動電話	(0932)123-456			

【說明】： 聯絡人及聯絡電話為公司資料建檔、修改或刪除作業相關業務之需要使用，不用於使用者帳號之建立。

公司管理者申請資料	*人員姓名	王韜禮	*身分證字號	A123456789
	人員職稱	專員	*電子郵件	manger_wang@abc.com.tw
	*MTNet 管理帳號	Abcgo168	*申請類別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新建 MTNet 管理帳號及賦予管理權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賦予管理權限(已有 MTNet 帳號者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MTNet 管理帳號異動刪除 (原 MTNet 管理者帳號： _____)
	註 1：MTNet 帳號勿使用身分證字號，第一個字元必須為英文字母，只接受 5 至 15 字元的英文、或英文數字混合的帳號。 註 2：MTNet 帳號管理者職務說明： (1) MTNet 帳號管理者負有管理公司之 MTNet 一般使用者帳號及權限賦予之責 (含：新建 MTNet 帳號、賦予/修改/刪除權限)。 (2) 公司之 MTNet 一般使用者如離職，應主動向「公司管理員」提出帳號刪除，如未提出，導致貴公司損失，一切後果將由貴公司自行負責。			

公司章(蓋章)	負責人(蓋章)	申請者(簽名)
		

申請說明	申請流程： 1. 請將用印(公司章)後之申請單掃描檔 mail 至 MTNet 客服信箱：service@mtnet.gov.tw，或傳真至 02-8192-7019，以建立帳號。 2. 本申請單經審核通過後，將交予維運單位建立帳號權限。 3. 帳號建立完成後，將透過 mail 寄出密碼設定流程，敬請依流程完成密碼設定。
------	--



【說明】：(申請人請勿填寫此部分資料)

維運單位	辦理情形	核可/不核可	辦理日期	建檔/異動日期
管理員		客服組建檔人員章	主管核示	維運團隊主管章
備註				



【航港單一窗口服務平台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書】：

MTNet 航港單一窗口服務平台權責管理機關為交通部航港局(以下簡稱本局)，茲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(以下簡稱個資法)第 8 條第 1 項規定，向台端告知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蒐集之目的：依據法務部「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」之分類，本系統蒐集台端個人資料之目的在於提供本系統之服務，其分類如下：(一) 002 人事管理。(二) 109 教育或訓練行政。(教育訓練)(三) 136 資(通)訊與資料庫管理。(四) 148 網路購物及其他電子商務服務。(電子賀卡寄送)(五) 157 調查統計與問卷分析。
- 二、個人資料之類別：符合法務部「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」而與本系統提供服務有關之使用者個人資料類別計有：(一) C001 辨識個人者。(包含姓名、地址、電話) (二) C003 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。(如統一編號)(三) C011 個人描述。(出生年月日、性別)。(四) C038 職業。(五) C052 資格或技術。(學歷資格)(六) C061 現行受雇情形。(工作職稱)
- 三、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：(一) 期間：本系統營運期間。(二) 地區：本系統提供服務之地區。(三) 對象：交通部航港局暨 MTNet 航港單一窗口服務平台工作團隊所屬簽訂契約之委外廠商，以及與非服務平臺提供，但與航港業務有相關之外部系統服務。(四) 方式：以書面、電子文件及資料介接等適當方式所為之利用，惟所有使用方式仍應遵循個資法第 20 條之規定。
- 四、依據個資法第 3 條規定，台端就本系統保有台端之個人資料得行使下列權利：(一) 查詢或請求閱覽。(二) 請求製給複製本。(三) 請求補充或更正。(四) 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。(五) 請求刪除。
- 五、本系統於蒐集個人資料時遇有選擇性欄位，不提供該項目之個人資料並不影響您任何使用系統之權益；欄位註記*為必填性欄位，請務必完整填寫。若該部分資料不完整，本系統將無法提供完整之服務。
- 六、台端填具並透過傳真、郵寄或電子形式寄送此表單進行帳號或權限申請時，即代表同意上述聲明有關個人資料之使用內容，並保證所填具資料均與事實相符，否則台端願負擔一切法律責任。
- 七、連結機關應依個資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應用航政監理資料，本人願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保管與維護所取得之資料，如經本局查核發現顯有異常者，應配合通知依限提出說明及改善措施。

當事人同意書

經 貴局向本人告知上開事項，本人已清楚瞭解上開告知內容及貴局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本人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。本人並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7 條第 1 項規定同意提供本人個人資料予貴局為上開特定目的範圍內之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

本人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
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